附件1

2020年度省、市法学研究课题申报指南

1.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问题研究

（包括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立法研究、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研究、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研究、推进疫后经济恢复发展法治保障研究等等）

2.《民法典》实施相关问题研究

3.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实施法治保障研究

4.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和自贸区（港）法治保障研究

5.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法治保障研究

6.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法治保障研究

7.高水平推进省域、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法治保障研究

8.“十四五”平安浙江（台州）、法治浙江（台州）建设思路研究

9.推进完善诉源治理机制研究

10.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研究

11.深化社会治理领域“最多跑一地”改革研究

12.提升我省（市）政法队伍核心战斗力研究

13．“两山”理念和乡村振兴制度与实践创新研究

14.国家级民营经济示范城市、国家级高新区、国家级新开区、台州湾新区、台州综合保税区、甬台一体化合作先行区创建法治保障研究

15.执法司法规范化水平提升年活动相关问题研究

附件2

2020年度法学课题申报表

（省、市）级

课 题 名 称：

所 属 学 科：

成 果 形 式：

课题负责人：

课题承担单位：

填报说明

根据《浙江省法学会课题管理规则》（浙法学〔2011〕7 号）有关规定，对填报2020年度法学课题申报表作以下说明：

一、年度课题级别

《浙江省法学会课题管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规则）第一章第三条第（二）款规定：“年度课题是指按年度滚动立项的课题，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；”据此，年度课题级别为1级、2级；1级为重点课题，2级为一般课题。

二、课题立项标准

《规则》第三章第十一条第（一）款规定，重点课题应具备以下条件：1.命题具有前瞻性，是法治建设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具有理论和现实意义； 2.研究方法具有科学性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，课题设计完整，思路清晰，结构合理，重点突出；3.取材具有新颖性，占有资料信息丰富新颖；4.研究成果具有适用性，具有为党和政府以及法律实务部门决策参考的理论价值；5.课题负责人具有相应的职称或职务。第（二）款规定：一般课题的立项，根据申报情况确定。各课题申报人根据研究力量和研究水平自行决定申报重点课题（1级）或一般课题（2级）。

三、课题经费

《规则》第六章第二十二条指出：学术委员会根据每年的课题经费预算结合立项课题的情况，确定每项课题的经费额度。

同时根据财政有关经费使用管理规定，法学会在与课题负责人签订课题立项协议书时确定经费支付方式。

表1：课题组成员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题负责人 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职称 |  | 研究专长 |  |
| 职务 |  |
| 最后学历 |  | 最后学位 |  | 担任导师 |  | 工作单 位 |  |
| 指定联系人 |   | 单位 |  | 通讯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联系方式 | 办： | 手机： |
| QQ： | E—mail： |
| 课题参加人 | 序号  | 姓名 | 职务职称 | 研究专长 | 最后学位(或学历) | 工作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课题组总人数： 人 | 高级职称： 人 | 中级职称： 人 | 博士： 人 | 其他： 人 |
| 硕士： 人 |

表2：课题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题名称 |  | 课题级别 | 1级（ ） 2级（ ） |
| 主题词 |  | 所属学科 |  |
| 研究类型 | 基础研究（ ）；应用研究（ ）；综合研究（ ）；其他研究（ ） |
| 成果形式 | 专著（ ）；论文（ ）；研究报告（ ）；工具书（ ）；译著（ ）；其他（ ） |
| 预计字数（千字） | 计划完成时间 | 年 月 日 |
| **课题设计**（包括1、选题：本课题国内外研究现状，选题的意义；2、内容：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和方法，主要内容，计划解决的重点、难点和创新问题；3、预期价值：本课题的理论价值和实践应用价值）： (可增加附页)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阶段性研究成果 | 成果名称 | 完成时间 | 成果形式 | 字数 | 参 加 人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最终研究成果 | 主成果 | 成果名称 | 完成时间 | 成果形式 | 字数 | 参 加 人 |
|  |  |  |  |  |
| 副成果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经费预算 | 经费开支科目 | 金额(元) | 经费开支科目 | 金额(元) |
| 资料、书籍费 |  | 咨询费 |  |
| 调研差旅费 |  | 印刷费 |  |
| 小型会议费 |  | 其他 |  |
| 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使用费 |  |  |  |
| 合 计 |  元 |
| 其他经费来源 |  |
| 经费管理单位及帐户、开户银行帐号、地址 |  |
| 如未被专家评为资助课题，是否愿意申报立项不资助课题？ | 愿 意（ ） 申请人签章：不愿意（ ） 年 月 日 |

表3：完成课题研究的条件

|  |
| --- |
| 课题负责人和主要成员已有与本课题相关的代表性研究成果，社会评价（引用、转载、获奖及被采纳等情况）,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，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。 |
| （一）课题负责人研究成果 | 成果名称 | 出版社出版或发表刊物 | 获 奖 | 社会反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（二）课题组主要成员研究成果 | 姓名 | 成果名称 | 出版社或刊物发表名称 | 社会反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（三）其他条件和保证： |
| 课题负责人承诺：我承诺对申报表中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如果获准立项，我承诺以“课题设计”内容和立项协议书为约束，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，按质量要求取得预期成果。中共浙江省委政法委（台州市委政法委）和省（市）法学会有权使用本成果所有的数据、资料成果。申请者（签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的承诺：本单位承诺对申报者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。如果获得立项，承诺以“课题设计”和协议书为约束，为本课题提供必要的支持，做好课题研究的协调和管理工作，对本课题的完成提供信誉保证。单位（盖章）：年 月 日 |

表4：组织评审意见：

|  |
| --- |
| 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：单位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初审（申报资格审查）意见：签 字：年 月 日 |
| 专家评审(决定是否立项)意见：签 字： 年 月 日 |
| 备 注： |